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马中骏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马中骏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马中骏	系持股5%以上股东，为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11,746,000	26.76	2.47	2017-12-04	2020-04-24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1,746,000	26.76	2.47			

2、马中骏先生及其配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中骏先生及其配偶（一致行动人）王玫女士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马中骏	43,892,974	9.24	31,747,767	72.33	6.68	0	0	0	0
王玫	2,352,233	0.50	2,352,233	100	0.50	2,307,063	98.08	0	0
合计	46,245,207	9.74	34,100,000	73.74	7.18	2,307,063	6.77	0	0

备注：

- 1、马中骏先生及王玫女士上述质押，均为非融资类质押；
- 2、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2,307,063股，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限售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华章天地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质押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三、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慈文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